

2019 年暑假学生宿舍补漏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融腾项目管理
Rongteng Project Management

采购编号：HNRT2019046

采 购 人：海南大学（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融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二〇一九年七月

2019 年暑假学生宿舍补漏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购编号：HNRT2019046

采购人：海南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融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七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2
第二章 谈判须知	4
谈判须知前附表	4
1.总则	9
2.竞争性谈判文件	11
3.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12
4. 投标	14
5. 开标	15
6. 评标	16
7. 合同授予	16
8. 重新采购和不再采购	17
9. 纪律和监督	17
10.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8
第三章 评审办法	27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0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51
第六章 图纸	65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65
第八章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66
目 录	67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68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70
三、授权委托书	71
四、谈判保证金	72
五、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73
六、项目管理机构	74
七、 资格审查资料	75
八、其他材料	76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海南融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海南大学委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对2019年暑假学生宿舍补漏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现邀请国内合格的供应商前来谈判。

一、项目编号：HNRT2019046

二、项目简介

2.1、项目名称：2019年暑假学生宿舍补漏项目

2.2、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2.3、预算金额：896511.68元

2.4、建设地点：海南省海口市

2.5、采购内容：宿舍补漏。

2.6、采购工期：30日历天。

2.7、采购范围：工程量清单包含的所有施工内容。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3.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条件；

(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或具备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要求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2) 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18年10月至今连续6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记录凭证）。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16年以来连续近三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告（企业成立年限不足的按成立日期至2018年度提供））。

(4)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2016年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5)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截图。

(6) 供应商必须书面承诺：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中使用的单位公章必为企业注册的公安机关备案的合法有效印章。若是非法印章，接受被取消投标及中标资格、没收谈判保证金，并接受被上报市级、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进行处罚。

(7) 投标单位须在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海南省房屋建筑工程全过程监管信息平台完成《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登记，提供网站截图证明。

3.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获取：

- 1、时间：2019年7月4日至8日 08:30-17:00；
- 2、标书发售地点：海口市秀英区港澳大道 15 号远航大厦北侧 2 楼。
- 3、标书售价：¥450 元（售后不退），（注：购买标书时需携带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资质证书复印件、项目经理注册证书和身份证复印件，提供法人证明书和授权委托书及其身份证原件。以上资料复印件一份并逐页加盖单位公章，委托代理人需为本单位正式员工（提供社保原件）。
- 4、投标人提问截止时间：2019年7月8日 17:00（北京时间）。

五、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 1、递交投标文件时间：2019年7月9日 08:30 时；
- 2、开标时间：2019年7月9日 08:30 时；
- 3、开标地点：海口市秀英区港澳大道 15 号远航大厦北侧 2 楼会议室；

六、公告发布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网上发布。

七、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

八、联系方式

采购人：海南大学

采购人机构所在地点：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人民大道 58 号

联系人：王工

联系电话：0898-66160439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海南融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地点：海口市秀英区港澳大道 15 号远航大厦

项目联系人：简工

联系电话：0898-66500636

第二章 谈判须知

谈判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采购人	名称：海南大学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人民大道 58 号 联系人：王工 联系电话：0898-66160439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海南融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海口市秀英区港澳大道 15 号远航大厦 联系人：简工 电话：0898-66500636
1.1.4	项目名称	2019 年暑假学生宿舍补漏项目
1.1.5	建设地点	海南省海口市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经落实
1.3.1	采购范围	工程量清单包含的所有施工内容。
1.3.2	采购工期	30 日历天。
1.3.3	质量要求	合格
1.4.1	供应商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p>资质要求：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或具备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p> <p>证明材料：证件复印件加盖公章。</p> <p>项目负责人：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要求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需提供承诺函）。</p> <p>证明材料：注册证、身份证、劳动合同及社保缴纳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核查）。</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信誉要求: 2016年至今投标资格没有被取消、暂停, 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供承诺函)</p> <p>其他要求:</p> <p>1、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18 年 10 月至今连续 6 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记录凭证)。</p> <p>证明材料: 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记录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核查)。</p> <p>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16 年以来连续近三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告(企业成立年限不足的按成立日期至 2018 年度提供))。</p> <p>证明材料: 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核查)。</p> <p>3、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016 年至今,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p> <p>4、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截图。</p> <p>5、供应商必须书面承诺: 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中使用的单位公章必为企业注册的公安机关备案的合法有效印章。若是非法印章, 接受被取消投标及中标资格、没收谈判保证金, 并接受被上报市级、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进行处罚。</p> <p>证明材料: 承诺函、刻章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核查)。</p> <p>6、投标单位须在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海南省房屋建筑工程全过程监管信息平台完成《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登记, 提供网站截图证明。</p>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0.2	供应商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1 日前
1.10.3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 1 日前
1.11	分包	不允许
1.12	偏离	不允许
2.1	构成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其他材料	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其他材料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2.2.1	供应商要求澄清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截止时间	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1 日前
2.2.2	投标截止时间	2019 年 7 月 9 日 08:30 时
2.2.3	供应商确认收到竞争性谈判文件澄清时间	收到澄清文件后应于 2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给予确认
2.3.2	供应商确认收到竞争性谈判文件修改的时间	收到修改文件后应于 2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给予确认
3.1.1	构成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其他材料	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其他材料
3.3.1	谈判有效期	6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3.4.1	谈判保证金	谈判保证金金额：人民币壹万柒仟捌佰元整（¥17800.00） 保证金的形式：（转账）由基本账户一次性转出。 户名：海南融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光大银行海口蓝天支行 账号：3923 0188 0002 28519 汇款用途：2019 年暑假学生宿舍补漏项目保证金 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不作要求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	2016 年至今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1.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墨水书写或打印，字迹应易于辨认并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单位章。没有按要求在需要签字或盖章处签字并盖单位章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将可能被拒绝。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应附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2.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加盖骑缝章（单位公章）。
3.7.4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副本份数	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版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壹份（提交电子光盘或 U 盘）
3.7.5	装订要求	按 A4 规格竖胶装，正本与副本分别装订，并编制目录，不得用活页装订。
4.1.2	封套上写明	采购人名称： <u>海南大学</u> 采购人的地址： <u>海口市</u> 供应商名称：_____
		<u>2019 年暑假学生宿舍补漏项目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在开标前不得开启</u>
4.2.2	递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地点	海口市秀英区港澳大道 15 号远航大厦北侧 2 楼会议室
4.2.3	是否退还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否
5.1	谈判时间和地点	谈判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谈判地点：海口市秀英区港澳大道 15 号远航大厦北侧 2 楼会议室
5.2	开标程序	(1) 密封情况检查：由供应商代表和监标人共同检查。 (2) 开标顺序：按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递交的先后顺序。
6.1.1	谈判小组的组建	谈判小组构成： <u>3</u>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u>0</u> 人，专家 <u>3</u> 人 谈判小组确定方式：海南省综合专家库。
7.1	是否授权谈判小组确定成交人	是，授权谈判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数 3 人，并确定第一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
7.3.1	履约担保	履约担保的形式：现金或银行保函 履约担保的金额：合同价的 10%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1.1	注意事项： 1、各供应商在评标时须携带核验的原件（不提供的按废标处理）：（1）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到会须携带本人身份证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2）项目负责人的注册证、身份证、劳动合同及社保缴纳凭证；（3）2016 年以来连续近三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告；（4）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记录凭证。（5）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截图证明加盖单位公章。（6）刻章许可证原件。（以上资料评标委员会核验原件，如不齐全，其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投标将被否决)</p> <p>2、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p>	<p>本项目招标代理费按国家计委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文）及国家发改委颁发的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按中标金额计算为准，由中标单位支付。</p>
11.2	<p>施工采购控制价为：</p> <p>施工采购控制价为小写：896511.68元，</p>	<p>报价最高不允许超出采购控制价否则按废标处理，所有报价保留两位小数。</p>
11.3	<p>工程承包价确定原则：</p>	<p>取成交单位的最后投标报价为该工程的承包价</p>

1.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本标段施工进行采购。

1.1.2 本采购项目采购人：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1.3 本标段采购代理机构：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1.4 本采购项目名称：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1.5 本项目建设地点：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采购项目的资金来源：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2.2 本采购项目的出资比例：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2.3 本采购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范围、标段划分、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采购范围：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3.2 本采购项目的工期：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3.3 本采购项目的质量要求：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供应商应是收到采购人发出投标邀请书的单位。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1.4.1 供应商应具备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资质条件：详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2）信誉要求：详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3）其他要求：详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4.2 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谈判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历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
- (3) 为本项目的监理人；
- (4) 为本项目的代建人；
- (5) 为本项目提供采购代理服务的；
- (6)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控控股或参股的；
- (8)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 被责令停业的；
-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成交或严重违约。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和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政府采购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

1.9.2 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供应商在编制竞争性谈判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采购人按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供应商提出的问题。

1.10.2 供应商应在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采购人在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供应商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该澄清内容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供应商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1.12 偏离

谈判须知前附表允许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偏离竞争性谈判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竞争性谈判文件

2.1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

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

- (1) 竞争性谈判公告；
- (2) 谈判须知；
- (3) 评审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工程预算；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采购人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予以澄清。

2.2.2 投标截止时间详见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

2.2.3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将在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1日前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1日，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4 供应商在收到澄清后，应在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改

2.3.1 在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1日前，采购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竞争性谈判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如果修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时间距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1日，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供应商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3.1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

3.1.1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谈判保证金
- (五)、工程量清单
- (六)、项目管理机构
- (七)、资格审查资料
- (八)、其他材料
- (九)、第二次报价（格式）

注：另单独准备2份第二次报价，现场填写。

3.1.2 竞争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供应商没有组成联合体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不包括本章第3.1.1（3）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2 投标报价

3.2.1 本项目施工采购控制价详见谈判须知前附表第11.2条款规定，供应商的响应报价有效范围不得

高于采购控制价，否则报价无效，按废标处理。供应商按金额报价，单位为元，所有报价保留二位小数点。

3.2.2 工程承包价:成交单位的投标报价（即成交价）为该工程的承包价。本项目最终工程费以政府职能部门审定的工程费为准。

3.3 谈判有效期

3.3.1 在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谈判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谈判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谈判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谈判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消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谈判保证金。

3.4 谈判保证金

3.4.1 供应商在递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同时，应按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第八章“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规定的谈判保证金格式递交谈判保证金，并作为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投标的，其谈判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谈判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供应商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谈判保证金的，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作废标处理。

3.4.3 未成交人的谈判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成交人的谈判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谈判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规定的谈判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 (2) 成交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供应商在编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时，应按新情况更新或补充其在申请资格预审时提供的资料，以证实各项资格条件仍能继续满足资格预审文件的要求，具备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3.5.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应附供应商营业执照副本及其年检合格的证明材料、资质证书副本和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的复印件。

3.5.2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合同协议书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谈判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3 “正在施工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应附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4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应说明相关情况，并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3.5.5 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章第 3.5.1 项至 3.5.5 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就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谈判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供应商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成交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谈判小组认为成交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7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3.7.1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按第七章“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2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有关工期、谈判有效期、质量要求、采购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单位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3.7.4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谈判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7.5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及页码，具体装订要求见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

4. 投标

4.1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开包装，应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单位章。

4.1.2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封套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字样，封套上应写明的其他内容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或第 4.1.2 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2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 4.2.1 供应商应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 4.2.2 供应商递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4.2.3 除谈判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递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 4.2.4 采购人收到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后，向供应商出具签收凭证。
- 4.2.5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3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4.3.1 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 4.3.2 供应商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采购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供应商出具签收凭证。
- 4.3.3 修改的内容为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参加。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称，并点名确认供应商是否派代表到场；
- (3)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4) 按照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检查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 (5) 按照谈判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确定并宣布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开标顺序；
- (6) 设有标底的，公布标底；
- (7) 按照宣布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公布供应商名称、标段名称、谈判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质量目标、工期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 (8) 供应商代表、采购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9) 开标结束。

6. 评标

6.1 谈判小组

6.1.1 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谈判小组负责。谈判小组会由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谈判小组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6.1.2 谈判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采购人或供应商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采购、评标以及其他与政府采购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谈判小组按照第三章“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人外，采购人依据谈判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人，谈判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7.2 成交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谈判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同时将成交结果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

7.3 履约担保

7.3.1 不作要求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人和成交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和成交人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其谈判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谈判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向成交人退还谈判保证金；给成交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采购和不再采购

8.1 重新采购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采购：

- (1) 投标截止后供应商不足 3 家；
- (2) 谈判小组评审后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8.2 不再采购

重新采购后供应商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采购。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谈判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谈判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谈判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 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要求，以及政府关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实施意见，政府采购项目的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如下。

10.1 关于小微企业（供应商）产品参与投标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要求，对于非专门面对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享受政策优惠的小型、微型供应商须提供合法有效的“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详见附件1

10.2 关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要求

10.2.1 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网站发布)，且经过认定的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是指列入国家质检总局、财政部、认监委《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并获得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网站发布)，且经过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

10.2.2 提供的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10.2.3 提供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10.2.4 提供的产品属于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10.3 其它

10.3.1 本项目不召开答疑会。

10.3.2 中标人须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10.3.3 采购代理服务费：见谈判须知前附表第11.1。

10.3.4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10.3.4.1.信用信息查询的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10.3.4.2 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点：至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

10.3.4.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查询记录的网页打印件。

10.3.4.4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其他需要补充的内容：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附件1 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中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附表二：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_____（供应商名称）：

_____（项目名称）_____施工采购的谈判小组，对你方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

1.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于____年__月__日时前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或传真至_____（传真号码）。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____年__月__日时前将原件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

谈判小组负责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附表三：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

_____（项目名称）_____施工采购谈判小组：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如下：

1.

2.

.....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附表四：成交通知书

成交通知书

_____（成交人名称）：

你方于 _____（投标日期）所递交的 _____（项目名称）施工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成交人。

成交价： _____元。

工期： _____日历天。

工程质量：符合 _____标准。

项目经理： _____（姓名）。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_____日内到 _____与我方签订施工承包合同。

特此通知。

采购人： 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签字）

采购代理机构： 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签字）

年 月 日

附表五：成交结果通知书

成交结果通知书

(未成交人名称)：

我方已接受_____(成交人名称)于_____(投标日期)所递交的_____(项目名称)施工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确定_____(成交人名称)为成交人。感谢你单位对我们工作的大力支持！

采购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采购代理机构：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月__日

附表六：确认通知

确认通知

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已接到你方____年__月__日发出的__（项目名称）__施工采购关于____的通知，我方已于____年__月__日收到。

特此确认。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____年__月__日

第三章 评审办法

评审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第七章“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资格评审标准	资质等级	符合第二章“谈判须知”第1.4.1 项规定
		信誉要求	符合第二章“谈判须知”第1.4.1 项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谈判须知”第1.4.1 项规定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工期	符合第二章“谈判须知”第1.3.2 项规定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符合第五章“工程量清单”要求
		谈判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谈判须知”第3.4.1 项规定

1. 评审方法

本次采购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谈判小组推荐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并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作为成交候选人。

2. 评审标准

2.1初步评审标准

2.1.1形式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1.2资格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1.3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谈判小组依据本章第2.1款规定的标准对谈判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3.1.2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 (1) 第二章“谈判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2)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3) 不按谈判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4) 其它无效谈判响应文件认定条件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谈判小组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 (1)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2.1 在评标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交响应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谈判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2.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2.3 谈判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谈判小组的要求。

3.3 谈判

3.3.1 代理人组织的谈判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供应商须有法人或法人授权代表参加并签到。

3.3.2 谈判小组分别与各报价人进行谈判。谈判供应商符合项目资格条件的必须满足三家时，可以继续按照公平、公正和竞争原则，进行竞争性谈判。

3.3.3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向他人透露与谈判有关的技术资料、价格或其他信息。

3.3.4 初始谈判后，如谈判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谈判小组须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报供应商。所有供应商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或其补遗书在规定的时间内提出有关书面建议及作出相关的书面承诺，并报出最佳服务和最终报价。谈判小组在此基础上公平选定中标报价。

3.3.5 所有供应商在谈判时作出的所有书面承诺须由供应商法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3.3.6 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要求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书面提出最后报价及有关承诺，并据此确定中标单位。超出规定时间没有进行最后投标的供应商，视为放弃最后投标，以其前一次投标为准。

3.4推荐成交候选人

1、本项目的评审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先按《评审前附表》的标准衡量报价文件是否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评价指标，谈判小组分别与各报价人进行谈判。然后依据报价人的最终报价由低至高排序推荐第一至三名中标候选人。

2、在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前提下，以提交最终报价最低的报价人作为中标单位。

① 如两个或两个以上报价人报价相同，则以承诺的施工工期短的为中标人；

② 如两个或两个以上报价人报价相同，承诺的施工工期相同，则当场以抽签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排序。抽签程序：按评标签到顺序由各报价人抽出各自的抽签顺序，然后按顺序抽出排名结果，排名第一的为中标人。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GF—2013—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海南大学

施工单位：

合同签订日期：2019年 月 日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7) 工程预算书;

(8) 补充合同。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本合同于 2019 年 ____ 月 ____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本合同在海南大学海甸校区签订。

十一、补充合同: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贰份。

发包人:海南大学(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地 址: 海口市人民大道 58 号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570228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骆清铭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0898-66251693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0898-66251693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账 号： _____

第二部分 合同通用条款

本章内容采用住房城乡建设部、工商总局2013年4月3日印发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3-0201）第二部分合同通用条款。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本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或修正文件；投标书及其附件（含投标文件澄清等）；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文件、澄清文件、答疑文件等）；发包人针对本工程建设管理的各项制度、规定。

1.3 法律：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按国家及海南省现行有关规范执行。

1.4 标准和规范：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按通用条款执行。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按通用条款执行。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按通用条款执行；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2套，不足部分由承包人自行复印；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设计单位提交的全套施工图纸。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资质证书、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法人身份证、银行开户许可、公司简介（包括业绩）、项目经理证书及身份证、承包人拟派驻现场管理人员信息一览表（附联系方式）。注：投标文件中已有的材料可以不提供；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7天内；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2套；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承包人提交之日签收。

1.6.5 现场图纸准备

按合同通用条款执行。

2. 发包人

2.2 发包人代表

姓 名：____；职 务：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1、负责联系参建各方，组织工程施工；2、负责为承包人提供必须的施工场地和条件；3、负责监督承包人行为；4、负责组织图纸审查和技术交底；5、负责分部分项工程验收和竣工验收；6、负责审核与签发工程实施过程中的一切往来资料、图纸、文件等；7、负责工程签证、设计变更以及工程量审核；8、负责联系承包人完成工程缺陷修复和质量保修工作；9、负责向发包人领导及时汇报项目监管情况。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按合同通用条款执行。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1、将施工用水、电力、通讯线路等施工所必需的条件接至施工现场内；2、保证向承包人提供正常施工所需要的进入施工现场的交通条件；3、协调处理施工现场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古树名木的保护工作。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住建部《建筑工程资料管理规程》(JGJ/T185-2009)中规定的内容。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2套。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由承包人负责。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28 天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按照海口市城建档案馆规定的《海口市建筑工程竣工档案材料报送清单》形式。

(10)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负责协助发包人办理工程开工许可、报装、报验等手续。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_____；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_____；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____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_____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项目经理应常驻施工现场，且每月在施工现场时间不得少于 25 天，每天在施工现场时间不得少于 8 个小时，采取上下班签到制度，由承包人自制签到表。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发包人有权要求更换项目经理，同时承包人须按合同价的 0.5%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由发包人负责考核，经确认项目经理擅自离场一次，承包人须向发包人支付壹仟元整（人民币）违约金。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发包人有权终止本合同，同时承包人须按合同价的 1%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并承担相应的损失。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发包人有权终止本合同，同时承包人须按合同价的 1%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本合同签订后 14 日内。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承包人须按合同价的 1%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按合同通用条款执行。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承包人须按合同价的 1%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并承担相应的损失。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由发包人代表负责登记，经核实属实的，承包人按每人每天壹仟元（人民币）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按通用条款执行。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包括主体框架工程、砌体工程、消防、防雷、电气。

3.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电梯、家具、设备安装、室外配套。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有特殊专业施工要求分包的工程，承包人必须以书面形式向发包人申请，征得批准后方可进行分包。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按合同通用条款执行。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是。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在中标通知书出来后，承包人需向发包人提供合同价款 10%的银行或保险公司出具的履约担保或以现金转账方式向发包人账户存款。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按合同通用条款执行。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按合同通用条款执行。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发包人、承包人共同与当地公安部门协商，在现场建立治安管理机构或联防组织，统一管理施工场地的治安保卫事项，履行合同工程的治安保

卫职责。遇紧急情况，承包人可先拨打发包人保卫处电话：66271110，争取最快时间。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的约定：按合同通用条款执行。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按国家、地区规范和合同通用条款执行。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费用和比例详见工程预算书，其费用纳入工程进度款同期支付。

6.1.7 环境保护约定：在合同履行期间，承包人应采取合理措施保护施工现场环境，对施工作业过程中可能引起的大气、水、噪音以及固体废物污染采取具体可行的防范措施。因上述环境污染导致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因承包人原因已造成发包人的环境污染由承包人负责整改，承包人拒不整改或在接到发包人通知后 48 小时内没有进行整改的，发包人将自行处理或委托他人处理，其发生的费用将按 2 倍在承包人当期的工程款中扣除。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无。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每延期 1 天，承包人须向发包人缴纳合同价款 0.1% 的违约金。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合同价的 10%。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遇到通用条款中列明的不利物质条件，承包人应采取措施进行克服，增加的费用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 (1) 连续大雨或暴雨 7 天以上；
- (2) 12 级以上台风；
- (3) 连续 40℃ 以上高温持续 14 天以上。

8. 材料与设备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按合同通用条款执行。

8.4.2 承包人将由其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的供货人及品种、规格、数量和供货时间等报送监理人审批的期限和其他要求：签订材料设备供货合同（或协议）前，承包人应向监理人提交其负责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样板及质量合格证明文件，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统一规格和指明的参考品牌范围；如招标文件指明的参考品牌范围市场缺货时，可经发包人、监理人和承包人三方共同到市场确定代用品牌。经监理人报发包人审批确认后，承包人方可与供货方签订供货合同（协议）。

8.6 样品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按通用条款执行，具体数量、规格由双方协商。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发包人施工场地或场地附近已有可用临时设施的，由承包人向发包人租用，具体租金由双方商定；无临时设施需要修建的，按合同通用条款执行。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按合同通用条款执行。

10.4 变更估价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按合同通用条款执行。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按合同通用条款执行。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在不降低工程质量和使用要求的前提下，可按降低部分价格的 10% 给予承包人奖励。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除非国家另有明文规定外，人工、材料单价为上限价。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单价合同。人工、材料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工程预算书中标明的全部内容。

3、其他价格方式：本合同为单价上限合同，即工程结算中的人工、材料单价不能突破工程预算书中相应的人工、材料单价；工程量按实际发生进行结算；最终结算价以发包人审计部门审核为准。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不支付预付款。

预付款支付期限：无。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无。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按合同通用条款执行。

(1) 进度款支付约定：按工程形象进度支付工程进度款，进度款支付至合同价（不含暂列金及已明确取消的工程）的 80%时停止支付；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承包人需在 28 天内向发包人提交合格的竣工结算资料，承包人提交竣工资料并经发包人初审后支付至合同价（不含暂列金及已明确取消的工程）的 85%；发包人在 28 天内审核完工程结算，结算价经双方确定后，承包人需按合同价的 3%向发包人提交质量保证金或保函，然后发包人按结算价一次性支付完尾款，同时解除承包人履约保函义务或退还履约保证金（注：工程款支付均取至万位数，千数以下不计，结算后支付尾款时再统一计入）。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发包人在进度款支付证书或临时进度款支付证书签发后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支付。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期同类存款基

准利率支付违约金。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2 竣工验收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按合同通用条款执行。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责任：逾期超过 28 天后，承包人可视为工程已验收合格，可向发包人申请按工程验收合格后的进度支付工程款。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按合同通用条款执行。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自应当接受工程之日起，承担工程照管、成品保护、保管等与工程有关的各项费用。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可视为承包人非法占有工程，每逾期一天，扣罚承包人合同价款的 0.1%，最高扣罚金额不超过合同价的 5%。

13.6 竣工退场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14 天内。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28 天内。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按合同通用条款执行。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在收到承包人提交的竣工付款申请单后 28 天内完成审批。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和违约责任：发包人应在签发竣工付款证书后的 20 个工作日内完成对承包人的竣工付款；发包人逾期支付超过 56 天的，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期同类存款基准利率支付违约金。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自实际竣工日期起计算，期限为2年。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工程结算完成后，承包人需按合同价的3%向发包人提交质量保证金或保函。

15.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24小时内。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逾期支付超过56天的，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期同类存款基准利率支付违约金。

(3) 发包人违反第10.1款（变更的范围）第（2）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造成损失由发包人自负，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造成损失由发包人自负，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造成损失由发包人承担，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16.1.1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42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1、承包人未按规定给个人挂靠施工，从中收取管理费的；2、

承包人与其他投标人串通好对项目进行围标的；3、承包人派驻现场的管理人员（包括施工员）非承包人公司的；4、承包人现场管理人员和工人在发包人场地（校园内）寻滋闹事的。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造成发包人损失，责任由承包人全部承担。承包人未能按合同约定竣工时间竣工的，每逾期一天，承包人将按合同价的0.1%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按合同通用条款执行。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由双方另行商定。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合同通用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56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按国家和政府相关规定执行。

18.3 其他保险：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是。

20. 争议解决

20.3 争议评审：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同意。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按合同通用条款执行。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按合同通用条款执行。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按合同通用条款执行。

其他事项的约定：/。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按合同通用条款执行。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1）向 /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2）向海口市人民法院起诉。

21.1、合同签订后，承包人应按照工程所在地政府及其相关职能部门要求，及时缴纳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和办理其他相关事宜，承包人受业主委托负责办理工程质量安全报监手续和施工许可证，业主协助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工程竣工后承包人受业主委托办理规划验收、节能验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验收、防雷验收、消防验收、绿化验收、环保验收、供配电验收、节水验收、排水验收等验收手续。法律法规规定由业主缴纳的费用仍由业主缴纳。工程施工过程中承包人受业主委托派专人负责各参建单位之间的文书传递。

21.2、承包人应按照投标文件承诺的项目部工程管理人员进场，所有管理人员必须持证上岗，并将相关资质证件提供给发包人备案。如未按照投标文件承诺的项目部工程管理人员进场，视为挂靠行为，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21.3 承包人有义务配合发包人协调该项目所有相关配套工程. 包括其它承包商的场地堆放, 垂直运输, 用水用电等相关事宜。

21.4 钢结构、玻璃幕墙、干挂大理石、大于 3 米*3 米的铝合金窗等需要由专业公司深化设计的，由承包人委托由相应资质的专业公司进行深化设计，设计成果报监理公司及原设计单位认可方可施工，深化设计费用包含于承包人的投标费用中。

21.5 材料和设备品牌、性能、厂家需符合如下要求：

1、商品混凝土：海南海建工程配套有限公司、海南华盛混凝土有限公司、海南盛亨混凝土有限公司、海南蓝岛环保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海岛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海南海华混凝土有限公司生产的商品砼。

2、装饰及砌筑水泥：“天涯”牌、“椰树”牌、“海岛”牌、“蓝岛”牌的水泥。

3、预制管桩：广东建华牌（中山建华管桩有限公司）、中桩（上海中技桩业股份有限公司）、大圣管桩（江苏东浦管桩有限公司）、三和管桩（中山市三和混凝土桩杆有限公司）、浙东建材。

4、花岗石、大理石：湿贴石材需做背涂防碱背涂，防止石材泛碱，保证质保期两年内无泛碱现象。

5、瓷砖：马可波罗牌、冠珠牌、东鹏牌、诺贝尔 Nabel、蒙娜丽莎、惠达 HUIDA 优质品。

6、楼梯瓷砖：采用磁质仿古耐磨梯级砖，带三道防滑槽，马可波罗牌、冠珠牌、东鹏牌、

诺贝尔 Nabel、蒙娜丽莎、惠达 HUIDA 优质品。

7、不锈钢：必须为 06Cr19Ni10，SUS304 不锈钢，海利、万佳泓、宝钢，太钢不锈钢、联众、桂万钢。不锈钢，图纸未注明时管材壁厚不得小于 1.0mm。

8、干挂大理石钢材：必须是热镀锌（包含螺杆、螺帽）；

9、结构用钢材、钢筋：唐山钢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宝钢集团有限公司、鞍山钢铁集团公司、中国首钢集团总公司、武汉钢铁（集团）公司、山东钢铁济钢集团有限公司、本溪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广西盛隆冶金有限公司（桂万钢）、广西柳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河北东海特钢集团有限公司。

10、铝合金：凤铝铝材、中铝铝材、坚美铝材、忠旺铝材、南山铝材、兴发铝材、伟业铝材。厚度按图纸要求，如图纸没有标注，则窗型材壁厚大于 1.4mm（含 1.4mm），门型材壁厚大于 2.0mm。

11、钢制防盗门：“美心”、“王力”、“新多”、“盼盼”、“步阳”、“春天”品牌。要求选用国标甲级门，门扇钢板厚度为 大于 1.2mm，门框钢板厚 1.8mm，90mm 超强加厚双扣边，具有扣边连锁，气囊式密封条，侧锁点防撬边，钢门油漆要求通过浸泡脱脂，除锈，磁化，不锈钢可调式铰链，不锈钢底框，带铝合金门牌。

木门：美心、梦天、TATA、尚品本色、欧派木门、春天木门、盼盼木门、圣象木门、三棵树。所有入户木门均应安装门吸。

12、卫生间吊顶：香港“鸿牌”、法狮龙牌、宝兰牌、奥华集成吊顶、品格 Pogor、今顶 Kind、德莱宝 Dalabo、美尔凯特 MELL、楚楚 CUCU。

13、内外墙漆：“多乐仕”牌、“立邦”牌、“华润”、巴德士、长颈鹿漆、威士伯、三棵树、Diamond-vo、来威漆牌内外墙漆。

14、屋面防水卷材及卫生间防水材料：卓宝牌、东方雨虹牌、禹王牌、德高牌、百得、东方雨虹、三棵树、嘉宝莉、立邦漆、巴斯夫、大明集团。

15、卫生间隔断抗倍防水板隔断：卡丹尼牌、金巢牌、镁宝牌，板厚不少于 1.2cm，304 不锈钢配件。

16、灯具及开关插座：选用节能灯具，欧普照明、雷士照明、飞利浦照明、佛山照明、松下照明、美的照明等，赛场照明选用海洋王照明、飞利浦照明、上海亚明照明。

开关插座：“罗格朗 Legrand”、“西门子 SIEMENS”、“西蒙 simon”品牌、飞利浦 PHILIPS 牌、施耐德电气 Schneider，图纸未注明时按新国标插座应采用安全型插座。

17、配电箱箱体：采用 2.0 mm 厚热镀锌钢板烤漆，配电箱内的微型断路器等电气元件

选用常熟开关制造有限公司、ABB、施耐德电气、罗格朗、西门子、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的微型断路器等电气元件连接采用铜母线或铜芯线。配电箱必须由通过 CCC 认证并取得国家相关生产资质的厂家生产，严禁自行组装。

18、电缆电线生产厂家：海南威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海南宏海电缆有限公司、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美亚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19、电缆桥架：桥架必须满足设计要求和国家标准，桥架厚度不得小于 1.2mm 厚。

20、排气扇：“正野”、“松下”、“艾美特”、“绿岛风”品牌。吊扇、壁扇：美的、艾美特、格力、远东、钻石。

21、塑料给排水管：给水排水按设计的材质要求选用，“联塑”牌、“雄塑”牌、“中财”牌、“顾地”牌、“公元”牌。

22、镀锌钢管和钢塑复合管：必须满足国家标准，钢管壁厚必须为国标厚度，“珠江 PCK”牌、广州荣钢、广州华岐、广东一通。

23、卫生间洁具：“东鹏”、“九牧”、“惠达”、“箭牌”、“科勒”、“美标”、“恒洁”品牌洁具产品，龙头和冲洗阀“桂花牌”、“九牧”、“申鹭达”、“摩恩”、“科勒”等产品，龙头阀芯为陶瓷芯。

24、供水设备：上海连成(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凯士比泵有限公司、上海凯泉泵业(集团)有限公司、南方泵业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的产品。

25、管道阀门及管道卡箍：“力牌”、“埃美柯”、“沪航”牌、“杰克龙”牌天津塘沽“TVT”牌产品。

26、消防器材：所选用的消火栓、水泵接合器、喷头、应急照明、消防指示灯、火灾报警设备、泡沫灭火设备、气体灭火设备、防火门必须为公安部消防产品合格评定中心备案产品，所安装产品必须具有标志明码，以备查询。。火灾报警设备性能不低于“海湾”牌、“北大青鸟”牌、深圳“赋安”等同类产品，需与学校现有的火灾报警系统兼容。

27、雨水篦子：耐 60t 重车带肋加厚型。

28、电梯：上海三菱电梯、西子奥的斯电梯、日立电梯、珠江富士电梯。

29、0.4kV 低压固定开关柜（GGD2 型）：海南威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海南海新机电设备厂、海南泰新电气成套设备工程有限公司、海南一开电气成套设备有限公司生产的低压开关柜。柜内的智能型万能式断路器和塑壳式开关：选用常熟开关制造有限公司、ABB、施耐德电气、罗格朗、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的塑壳断路器。低压配电柜中的多功能电力仪表：选用上海安科瑞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正尔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昊威尔科技

有限公司、广州汉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的多功能电力仪表

30、12kV 金属铠装中置手车式高压开关柜（KYN28A 型）：海南威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海南海新机电设备厂、海南泰新电气成套设备工程有限公司、海南一开电气成套设备有限公司生产的高压开关柜。柜中的真空断路器（VS1-12）：施耐德（陕西）宝光电器有限公司、海南威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常熟开关制造有限公司、温州国拓电气有限公司、郑州一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生产的真空断路器。

31、10kV 干式电力变压器（SCB10 型）：海南威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金盘电气、顺特电气有限公司、中电电气集团有限公司生产的干式变压器。

承包人可自主选择采购以上所列品牌的材料和产品，如特殊情况不能采购上述所列品牌材料和产品的，承包人应事先向监理提出书面的变更申请和理由，经监理审核签署意见并报发包人批准后，承包人方可订购进场使用，否则监理不得对所涉材料和产品予以验收，发包人不予计价。

附件：工程质量保修书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海南大学

承包人（全称）：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_____（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范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本工程承包人全部承建内容。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5年；
3. 装修工程为2年；
4.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2年；
5.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2个采暖期、供冷期；
6. 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2年；
7.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另行商定。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24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实际竣工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缺陷责任期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退还质保金或解除保函义务。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7 天内派人保修。

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委托他人修理。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五、质保金的返还

工程缺陷责任期满两年后退还质保金或解除保函义务。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承包人在接到发包人的报修通知后 48 小时内不到场维修的，发包人有权动用保修金另请他人进行维修，其维修费从保修金中两倍予以扣除。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 海南大学

2019 年 月 日

承包人(公章)：

2019 年 月 日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单位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 2019 年暑假学生宿舍补漏项目

单位: 元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汇总内容	金额(元)	其中: 暂估价(元)
一	分部分项工程费		
1.1	399 间房补漏		
1.2	房间裂缝注浆		
1.3	卫生间安装二次排水		
二	措施项目费		
1	施工单价措施项目费		
2	施工总价措施项目费		
2.1	其中: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费		
2.2	其中: 临时设施费		
2.3	其中: 雨季施工增加费		
2.4	其中: 夜间施工增加费		
2.5	其中: 视频监控费		
三	其他项目费		
3.1	其中: 暂列金额		
3.2	其中: 暂估价		
3.3	其中: 计日工		
3.4	其中: 总承包服务费		
3.5	其中: 其他项目费		
四	规费		
4	其中: 垃圾处置费		
5	其中: 社保费		
五	税金		
	招标控制价合计=一+二+三+四+五		

(清-表4)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2019年暑假学生宿舍补漏项目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399间房补漏						
1	011605001001	平面块料拆除	1.陶瓷地砖铲除 2.垃圾人工装车清运 3.运距:5KM	m2	798			
2	011604002001	立面抹灰层拆除	1.水泥砂浆面层铲除 2.垃圾人工装车清运 3.运距:5KM	m2	399			
3	011602001001	混凝土垫层拆除	1.混凝土垫层铲除 2.垃圾人工装车清运 3.运距:5KM	m3	9			
4	050101008002	基层清理	1.拆除部分基层清理	m2	1197			
5	011102003001	块料楼地面	1.阳台及卫生间做堵水 2.找平层厚度:20mm厚1:4干硬性水泥砂浆 3.ESBS高分子防水涂料2遍 4.1:2水泥防水砂浆5遍 5.1:4干硬性水泥砂浆粘贴彩釉砖100*200	m2	798			
6	010903002001	墙面防水	1.20mm厚1:4干硬性水泥砂浆 2.1:2水泥防水砂浆5遍 3.ESBS高分子防水涂料2遍	m2	399			
7	010607005001	砌块墙钢丝网加固	1.墙面铺贴钢丝网	m2	399			
8	010503004001	卫生间泛水	1.混凝土种类:预拌 2.混凝土强度等级:C20	m3	47.88			
9	011101001001	水泥砂浆楼地面	1.卫生间反坎 2.20mm厚1:4干硬性水泥砂浆	m2	798			

10	010103001001	沟槽回填	1.密实度要求：符合规范 2.填方材料品种：符合规范 3.填方粒径要求：符合规范 4.填方来源、运距：来源、运距自行考虑	m3	26.6			
11	011707007001	楼地面成品保护	1、楼地面成品保护 2、材料：尼龙编织布	m2	1179			
		房间裂缝注浆						
12	050101008001	天棚卫生清扫	1、天棚卫生清扫 2、活动脚手架安拆	m2	1596			
13	040401007001	房间裂缝注浆	1.部位：房间 2.锯缝机锯缝，人工注浆补裂缝	m	2394			
		卫生间安装二次排水						
14	011615001001	开孔(打洞)	1、部位：砖墙 2、洞口尺寸：φ65mm以内	个	399			
15	080807013001	砖墙堵孔洞	2、砖墙孔洞封堵	m3	8			
16	031001006001	塑料排水管	1、材质：PVC塑料管 2、规格：DN50 3、连接形式：粘贴	m	1995			
		措施项目						
17	2.1	脚手架工程		项	1			
18	2.4	建筑物超高增加费		项	1			
19	2.5	施工排水、降水		项	1			
20	011702008001	圈梁	1.构件模板：木支撑	m2	399			
21	011703002001	单独装饰装修工程垂直运输	1.材料运输方式：人工搬运中砂、水泥、陶瓷块料	项	1			
合 计								

(清-表5)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2019年暑假学生宿舍补漏项目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金额(元)	调整费率(%)	调整后金额(元)	备注
1	1.1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基本费	分部分项合计+单价措施项目合计-人材机价差	3				
2	1.2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费(浮动部分)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基本费	50				
3	1.3	临时设施费	分部分项合计+单价措施项目合计-人材机价差	2.05				
4	1.4	夜间施工增加费	分部分项合计+单价措施项目合计-人材机价差	0.14				
5	1.5	雨季施工增加费	分部分项合计+单价措施项目合计-人材机价差	0.61				
6	1.6	视频监控费						编制预算或控制价时,视频监控费暂按租赁价每台球机 1000 元/月、每两台枪机 800 元/月计算,工程结算时,按实际费用计算
合 计								

注：“项目名称”可根据海南省现行的预算定额设置。

暂列金额明细表

工程名称：2019 年暑假学生宿舍补漏项目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暂定金额 (元)	备注
合 计				—

注：此表由招标人填写，如不能详列，也可只列暂列金额总额，投标人应将上述暂列金额计入投标总价中。

表—12—1

专业工程暂估价及结算价表

工程名称：2019 年暑假学生宿舍补漏项目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暂估金额（元）	结算金额(元)	差额±(元)	备注
合 计						—

注：此表“暂估金额”由招标人填写，投标人应将“暂估金额”计入投标总价中。结算时按合同约定结算金额填写。

表—12—3

计日工表

工程名称：2019年暑假学生宿舍补漏项目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编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暂定数量	实际数量	综合单价(元)	合价	
						暂定	实际
1	人工						
人工小计							
2	材料						
材料小计							
3	机械						
机械小计							
总 计							

注：此表项目名称、暂定数量由招标人填写，编制招标控制价时，单价由招标人按有关计价规定确定；投标时，单价由投标人自主报价，按暂定数量计算合价计入投标总价中。结算时，按发承包双方确认的实际数量计算合价。

表—12—4

总承包服务费计价表

工程名称: 2019 年暑假学生宿舍补漏项目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价值 (元)	服务内容	计算基础	费率(%)	金额(元)
合 计						

注：此表项目名称、服务内容由招标人填写，编制招标控制价时，费率及金额由招标人按有关计价规定确定；投标时，费率及金额由投标人自主报价，计入投标总价中。

表—12—5

(清-表7)

规费、税金项目计价表

工程名称：2019 年暑假学生宿舍补漏项目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计算基数	计算费率(%)	金额
1	规费	其中：垃圾处置费+其中：社保费	D1 + D2		
1.1	其中：垃圾处置费				
1.2	其中：社保费	(分部分项定额人工费+单价措施定额人工费+分部分项定额机上人工费+单价措施定额机上人工费)*0.7	(FBFX_DERGF+DJCS_DERGF+FBFX_DEJSRGF+DJCS_DEJSRGF)*0.7	0	
2	税金	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规费	A+B+C+D	9	
合计					

注：“项目名称”可根据海南省现行的预算定额设置。

第六章 图纸

无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适用标准、规范的名称：除适用现行国家及省市相关的所有标准、规范、规程外，承诺包人还必须遵守发包人在签订合同时及建设项目过程中制订的相关管理规定。

国内没有相应标准、规范时的约定：由发包人委托的设计单位提出标准及规范(含国外标准)，经工程师确认后执行。

第八章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工程名称）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签字）

_____年__月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谈判保证金
- 五、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六、项目管理机构
- 七、资格审查资料
- 八、其他材料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_____ (采购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我们愿意以人民币 (大写) _____ 元 (¥ _____ 元) 的投标总报价，工期 _____ 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该项目的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_____。

2. 我方承诺在谈判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3. 随同本投标函提交谈判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 (大写) _____ 元 (¥ _____ 元)。

4. 如我方成交：

(1) 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6. _____ (其他补充说明)。

供应商：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地址：

网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二) 投标函附录

序号	项目内容	约定内容	备注
1	项目经理	姓名:	
2	工期	30 日历天。	
3	质量标准		
4	谈判有效期	6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性别：____年龄：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施工采购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谈判保证金

附：谈判保证金缴费凭证及基本帐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

五、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七、 资格审查资料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附企业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证件的复印件。					

八、其他材料

1、2016年至今投标资格没有被取消、暂停，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供承诺函。）

致：海南大学

2016 年至今投标资格没有被取消、暂停，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2、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18 年 10 月至今连续 6 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记录凭证）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16 年以来连续近三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告（企业成立年限不足的按成立日期至 2018 年度提供））

4、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016 年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无重大违法犯罪行为记录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我方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016 年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犯罪行为记录。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5、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无在建项目承诺书

承诺书

海南大学（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 2019 年暑假学生宿舍补漏项目（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经理____（项目经理姓名）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6、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截图。

7、 供应商必须书面承诺: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中使用的单位公章必为企业注册的公安机关备案的合法有效印章。若是非法印章，接受被取消投标及中标资格，并接受被上报市级、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进行处罚。

承诺函

致海南大学：

我公司在此承诺，在本项目 2019 年暑假学生宿舍补漏项目（编号：HNRT2019046） 投标中使用的单位公章为企业注册的公安机关备案的合法有效印章。若是非法印章，愿意接受被取消投标及中标资格，并接受被上报市级、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进行处罚。

特此承诺。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8、投标单位须在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海南省房屋建筑工程全过程监管信息平台完成《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登记，提供网站截图证明。

9、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中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须提供注册地县级及以上中小企业管理部门出具的小型和微型企业证明文件或小微企业名录网站http://xwqy.gsxt.gov.cn/mirco/micro_lib 查询截图。

第二次报价（格式）

项目名称：2019 年暑假学生宿舍补漏项目

项目编号：HNRT2019046

投标总价 (人民币/元)	大写	
	小写	
计划工期		

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

全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 期：

说明：1、本表价格一栏空白，落款处供应商名称（盖章）处由供应商事先加盖公章，单独准备 2 份，不与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一同装订，由供应商代表随身携带至谈判现场；

2、本表中谈判报价在开标后，由供应商根据现场开标情况，在谈判现场手工填写作为供应商对本项目的最终报价。